**拟将刘琪同志转为中共正式党员的公示**

根据本人申请、组织审查，经2021年6月21日东方语言与哲学学院研究生第二党支部委员会研究，拟将刘琪同志转为中共正式党员，现将有关情况予以公示。

在公示期限内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采用电话、信函或直接来访的形式，反映被公示人或发展程序方面的问题。反映问题要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，以个人名义信函反映问题提倡署真实姓名，以便进一步了解情况和反馈意见。

公示时间自2021年6月21日至2021年6月26日。

公示联系人：沈霄鹏、宣香颖

联系方式：28008389，邮箱：314020528@qq.com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 名**  |  刘琪 | **所在部门**  | 东方语言与哲学学院亚非语言文学19研 |
| **性 别**  | 女  | **出生时间（年月）**  | 1997年9月  | **民 族**  | 汉族 |
| **文化****程度**  | 本科  | **职务/职称**  | 无  | **政治** **面貌**  | 预备 党员  |
| **被吸收为预备党员时间**  | 2020年6月24日，经东语学院研究生学硕党支部大会会议确定。  |
| **公示联系人**  | 姓名：宣香颖  部门：研究生第二党支部书记 党龄：4年。  |
| 姓名：沈霄鹏 部门：东语学院党委组织员 党龄：4年。  |

 **东方语言与哲学学院党委**

    2021年6月21日